

隆化县农业农村局
关于隆化县 2024 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
实施前公示

为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更好的发挥群众监督作用，根据河北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》（冀财农【2024】46 号）要求，我县编制的《隆化县 2024 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实施方案》，已经承德市农业农村局批复，准予实施，现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隆化县 2024 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

项目实施地点：隆化县域内

项目建设内容：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带动，整县开展粪肥就地消纳、就近还田试点，强化创新举措，探索建立“统一收集、集中处理、定量施用”的粪污还田利用组织方式和运营模式。通过项目实施，培育一批畜禽粪污收集处理粪肥还田利用的社会化服务组织。项目年收集处理畜禽粪污 20 万吨以上，还田面积不少于 10 万亩以上。

资金来源及投资规模：项目资金为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，总补助 1000 万元。

资金使用方向：1、全环节专业化服务组织实行畜禽粪污收集处理还田模式，每亩补助处理合格后的粪肥 1.5 吨，补助 82.8 元。计划补助还田粪肥 15.38 万吨，还田粪肥 10.25

万亩，补助资金 849.2 万元。

2、增施商品有机肥模式，招标采购商品有机肥 100 万元。

5、建立全程追溯体系，粪肥质量检测、技术支撑、价格评估、第三方核查、宣传、验收等 50.8 万元。

项目实施期限：2024 年 9 月-2025 年 4 月

项目实施单位：隆化县农业农村局

绩效目标：通过项目实施，年可收集处理还田粪肥达到 20 万吨以上，按照每亩 1.5 吨增施粪肥的用量，全县增施面积可达 10 万亩以上。平均亩降低生产成本 86 元，总降低成本 860 万元，平均亩增加收益 126 元，总增加收益 1260 万元。同时，实施项目的专业化服务组织也增加收益近 380 万元。

公示时间：2024 年 9 月 5 日至 2024 年 9 月 14 日

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与隆化县农业农村局联系，联系电话：7062807

